

中華民國國立陽明大學校友總會補助陽明大學往返陽大附醫乘車券作業辦法

主旨：本會擬補助往陽明大學往返陽大附醫見實習及參訪乘車券。

- 一、目標：以能擴大使用對象，並便利陽明大學學生與附醫交流為原則，擬發放台北市往返宜蘭市之葛瑪蘭客運乘車券，使用對象—陽明大學在校學生之見實習為優先。
- 二、申請補助乘車券程序：各申請單位應事先提交教學計劃表或參訪計劃表(格式請參考附件)，並於見實習或參訪活動前1個月提出申請。
- 三、補助乘車券的發放方式：待審核通過，通知申請單位派人請領乘車券。
- 四、每年發放之乘車券數量為500張，若乘車券提早發放完畢，則該年度則無法再接受申請，故請欲申請之單位，先與本會聯繫確認。
- 五、本辦法經由理監事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見實習或參訪計劃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單位		人數	
見實習或參訪時間	自 年 月 日 時 分起，至 年 月 日 時 分		
說明			
參訪聯絡人	聯絡人1 (姓名、電話): 聯絡人2 (姓名、電話):		
隨隊老師 或行政人員	姓名: 職稱: 電話:		
檢核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參與人員名冊(姓名、系級、出生年月日、聯絡方式)與緊急聯絡人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見實習課程表 <input type="checkbox"/> 參訪企劃書 (含完整參訪行程之內容)		
參訪申請 注意事項	<p>一、此活動如需申請公假，學生必須自行向授課老師詢問是否允許請公假，若課堂老師不允許請公假，請學生自行決定是否改請事假進行參訪活動。</p> <p>二、請申請人填妥本表，經導師、系所主任或單位主管簽章，並檢附相關資料，於參訪日期 1 個月前送交陽明大學校友總會辦理申請。</p>		

申請單位		審核單位			
申請人		秘書長		理事長	
導師/輔導 老師					
系所主任或 單位主管					